

孩子不睬我

〔心理學家文章系列八〕

「黃先生和太太每天辛勞工作，然而，沉重的工作壓力絕比不上惡劣的親子關係所帶來的沮喪，一對子女總是對他們不瞅不睬。回想起子女年幼時抱着他們、拖着他們小手的溫馨片段，不禁令夫婦兩人感到無奈和心痛。」

以上的情況，你會否感到似曾相識？其實香港有很多家長均面對以上的問題。

從心理學的角度，要培育親子關係應該先了解自己的管教態度。管教取決於父母對子女有多少期望(Demand)和接納(Acceptance)，根據這兩種因素，管教方式分為四大類，包括「權威型」、「放縱型」、「忽略型」和「恩威型」，當中「恩威型」被視為較佳的管教子女方式。

權威型父母

「權威型」的父母對子女有高度期望但低度接納，例如終日督促子女讀書和安排密密麻麻的「琴棋書畫」興趣班，若子女表現不理想，父母會不斷批評，甚至打罵孩子。他們很少考慮子女的意願和興趣，鼓勵和支持的說話更是少之又少。面對這樣專制的父母，子女又怎會願意溝通呢？

放縱型父母

「放縱型」的父母對於子女的學業、行為品格和其他方面均沒有任何要求及期望，但對子女有求必應，甚至溺愛。子女難免變成嬌生慣養一族，他們不把父母和長輩放在眼內，更談不上尊重別人。



忽略型父母

「忽略型」的父母對子女不聞不問，既沒有任何要求，又不理會子女，父母和子女猶如陌路人，更遑論有任何溝通。

恩威型父母

「恩威型」是較佳的管教方式，父母除接納和重視子女的需要外，更會對他們有清晰和合理的期望。香港不少家長在施恩方面並不感到困難，反而在對子女提出期望時，卻往往難於啓齒，因為很多家長誤以為施威的意思就是要在子女面前表現獨裁、強硬、甚至使用體罰；其實真正有效的管教是透過合理的原則和子女訂立協議，以修正他們的行為，例如與子女訂立上網時間協議、在他們的學業成績達到一定水平才給予獎勵。

教育孩子是一門高深的學問，父母必須緊記溺愛並非真正的關心，慈母和嚴父都缺一不可。支持、接納、告訴子女你對他們的期望、對子女不離不棄才是良好親子關係的重要元素。

東華三院教育科教育心理學家
林鳳茹

歡迎讀者就文章內容向東華三院提供意見
或查詢 (enquiry@tungwah.org.hk)

《交心集》逢周三於教育版刊登

